

書面質詢

梁孫旭議員

如何加強打擊過界司機和協助居民換取內地駕照

緊隨「澳車北上」政策落實後，澳門與內地駕照互認換領將於5月16日起生效，有關政策相信有助本澳居民融入大灣區發展，方便本地駕駛者到灣區各城市工作、學習和生活提供更為便利的條件，不少本地駕駛者期望當局可以明晰辦理的流程和提供便捷的平台，方便他們取得內地駕駛執照。此外，政策生效後，持有效內地紙質駕駛證人員，在入境澳門14日內可直接駕駛規定車型，無需換領澳門駕駛執照；入境超過14日需繼續駕車的，經澳門治安警察局交通廳登記後一年內可以在澳門直接駕駛規定車型。

另一方面，社會亦有擔心政策會加劇黑工和過界司機的情況，影響本地司機就業空間和薪酬。尤其近日有居民發現內地一些外僱招聘網站出現有澳門公司招聘送貨司機，雖然有關的訊息未必屬實，但難免引起業界擔憂。

而過界司機流動性高，勞工局蒐證困難，如非由治安警查車時目睹有外僱擔任司機工作，則難以揭發相關情況。同時，現行《聘用外地僱員法》當中指出倘僱主安排外地僱員從事非屬彼等獲許可從事的職業活動，則被罰款5,000至1萬澳門元，以及廢止其聘用外地僱員許可、剝奪其申請新聘用許可的權利，為期6個月至2年。惟該法例自2009年頒布實施至今已14年，顯然已不合時宜，且阻嚇力不足，無法遏止過界、過職司機的問題。絕大多數的職業司機希望政府能提升執法的效能和加大罰則，以增加阻嚇力，保護本地司機權益。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目前本澳主要透過設置路障查車的方式，除此之外，有關部門會否出台其他具體措施，多措並舉打擊過界司機？數年前，勞工局曾透露2017年及2018年非法從事司機工作的數據，此後再無公佈相關數據，對此，日後相關部門會否考慮定期公佈懷疑非法從事司機工作的人次及被處罰的人次，讓社會了解部門執法情況及本澳過界司機的趨勢？

二、當局會否適時修法提高罰則，增加阻嚇力？同時，交通事務局

早前曾提到，現時過界司機全部可以刑事處理，請問相關詳情及處理情況？

三、澳門與內地駕照互認換領將於5月16日起生效，當局目前只是公佈了互認協議，尚未出台具體的申領辦法，當局可否為本地居民提供便捷的途徑進行申領，方便居民取得內地駕駛執照？